

稷下学宫的办学特色 及对当今兴办高校的启示

肖正德

【摘要】稷下学宫是战国时期齐国一所著名的高等学府。它在 150 的办学历程中形成了一些显著的办学特色：官家兴办、私家主持的办学模式；讲学与学术并重的职能形式；兼容并包、来去由已的教学制度；学术自由、百家争鸣的办学方针；尊重“先生”、提供优厚待遇的教师政策。稷下学宫的这些办学特色，对我国后来的教育发展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，也为今天兴办高等学校提供了有益的启示。

【关键词】稷下学宫 办学模式 教学制度 办学方针 教师政策

【作者】肖正德，西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在读博士研究生

稷下学宫是战国时期齐国一所著名的高等学府。刘向在《别录》云：齐有稷门，齐之西门也。外有学堂，即齐宣王所立学宫也。因它位于齐都临淄的稷门（城西南门）而得名。稷下学宫历史悠久，但它具体创于何时已难确考。据东汉徐干《中论·亡国》云：齐桓公立稷下之官（宫），设大夫之长，招致贤人而尊宠之。齐桓公田午当政是在公元前 374 至公元前 357 年，据此可以推测，学宫之创约在公元前 4 世纪 60 年代左右。公元前 221 年秦军吞灭齐国，稷下学宫随之不复存在。稷下学宫自创设至消亡历经齐桓公、威王、宣王、湣王、襄王、王建六代，历时约 150 年。稷下学宫既是战国百家争鸣的中心和缩影，也是当时教育的重要创造。稷下学宫不愧为中国古代高等学府的光辉典范。它不仅对我国古代学校教育的发展产生了巨大影响，而且也给今天的高校改革以诸多有益的借鉴。

一、办学模式：官家兴办、私家主持

稷下学宫是一所由官家操办而由私家主持的特殊形式的高等学府。它是由齐桓公创办的国立大学，由官家出资；它脱胎于养士并始终不改变养士、用士的基本目的。齐宣王曾云：

寡人忧国爱民，固愿得士以治之（《战国策·赵策四》）。刘向《别录》亦云：齐有稷门，齐之城西门也。外有学堂，即齐宣王所立学宫也。这些都表明了稷下学宫的官办性质。但是，它却冲破了商、周以来“学在官府”的传统格局，已从官府中解放出来。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：一是学宫的学术领导人通常由非常有名望的学者来担任。它的讲学和各项学术活动均不以齐国君的好恶为转移，也不迎合当时官府的政治倾向，而是由各家学派自主开展，各家各派阐述、宣传自己的政治观点、学术思想、理论主张。正是“各著书言治、乱之事，以干世主”（《史记·孟子荀卿列传》）。二是齐国统治者不设行政部门加以控制管理；官方也从不以自己好恶独尊一家而压制他家，或以一家为标准统一他家。因此可以说，稷下学宫具有官学和私学两重性质，是一所“官私合营”的高等学府。

目前我国高教体制改革的要求——政校分开、自主办学与稷下学宫“官家兴办、私家主持”的办学模式非常相似。稷下学宫由官家出资保障了充足的办学经费，而私家主持则保证了学校的繁荣和思想的自由。这给当今高校的体制改革有如下启示：高校只有拥有办学自主

权,才能自主地进行改革、自主地选择发展模式。长期以来,国家及教育主管部门集举办权、办学权、管理权于一身,自上而下地做出决策并对高校进行统一的管理;学校没有自主办学权和独立的决策权力,学校领导和教师要严格按照政府要求和行政规律行事,否则就要受到处罚。这种以政府行政约束为主导的办学机制,极大地压抑了高校和高校教师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,不利于高校的良性发展。对此,必须创新高等教育体制、建立现代大学制度、政校分开,政府只提供一定的办学经费和物质条件,以指导、服务的方式对学校进行管理,但不对学校进行严格控制和直接干预。政府与教育主管部门要由原来的微观干预转为宏观指导、由直接管理转为间接管理、由刚性管理转为柔性管理,赋予学校更大的自主权;学校则面向社会依法自主办学,在专业设置、招生考试、人才培养等方面办出自己的特色来。概言之,在当今高校体制改革中,我们可以借鉴稷下学宫“官家兴办、私家主持”的办学管理模式,实行“政府宏观管理与高校依法自主办学相结合”的管理体制。

二、职能形式:讲学与学术研究并重

稷下学宫是一所集讲学与学术研究于一体的高等学府。其讲学没有统一的安排和计划,完全由各学派领袖自行安排。教者可以自由择徒,随处讲学;学者可以自由择师,随处求学,各家学派皆形成有独特教学内容的独立的学术团体。学宫的讲学活动十分活跃。同时,各派还定期举行学术集会。刘向说:齐有稷门,城门也,谈说之士期会于稷下也。这种“期会”可能就是各种各样的学术交流会。另外,学宫的大师们都能著书立说,而且其成果之丰,可谓汗牛充栋。仅据《汉书·艺文志》所著录,计有宋銑著《宋子》18篇;尹文著《尹文子》1篇;慎到著《慎子》42篇;环渊著《蜎子》13篇;田骈著《田子》25篇;接予著《捷(接)子》2篇;邹衍著《邹子》49篇、《邹子始终》56篇;邹奭著《邹奭子》12篇;鲁仲连著《鲁仲连子》14篇。此外,如兵书《黄帝内经》、《六韬》以及吴、齐《孙子兵法》,一般都认为他们出自稷下。《孟子》和《荀子》皆为不朽之作,现仍传世。这些都充分

显示了它作为一所高等学府的存在价值。

现代高校的基本功能——既是教学中心又是科研中心与稷下学宫“集讲学和学术研究于一身”的特色殊途同归。稷下先生们的讲学与学术研究互为因果、互为表里,展现了稷下学宫作为高等学府的特色。它给当今高校的启示是:大学传统应该是教学和科研并重且相互结合。著名存在主义哲学家雅斯贝尔斯指出:研究与教学并重是大学的首要原则;大学的第一个原则就是研究和教学的统一。因此,大学不仅应当具有培养人才的职能,而且应当承担科学研究的任务。特别是在科技已经成为经济发展第一生产力的时代,大学科研更显示出它的威力和必要性。故此,在大学教学改革的进程中,要把教学与科研看成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活动。一方面要将科学研究的宗旨、方法、手段及其成果体现于教学过程的各个环节,以实现教学过程的科研化;另一方面要将教学目标、内容、环节等结合到科研过程之中,以实现科研过程的教学化。总之,在高等教育发展突飞猛进的今天,要借鉴稷下学宫的经验,充分认识大学教学过程的一个突出特点——教学与科研相结合,树立“教学中有科研与科研中有教学”的理念,把大学建设成一个既是“教学中心”又是“科研中心”的高等教育机构。

三、教学制度:兼容并包、来去由己

稷下学宫是诸子私学的聚集地,它自然而然地继承和发扬了私学的特点,即兼容并包、来去由己。所谓“兼容并包”,即打破各家的门户之见,不分国籍,不分庶鄙,吸收各派云集于稷下;所谓“来去由己”,即稷下对天下游士,不管集团或个人,皆一视同仁,来者不拒,去者不止,甚至还欢迎去而复返者。据有关史料记载,在为学术界所公认的稷下先生中,儒家有邹人孟子、赵人荀子、齐人徐劫和鲁仲连;道家有宋人宋銑,楚人环渊,齐人尹文、接予、季真、彭蒙和田骈,赵人慎到;阴阳家有齐人邹衍和邹忌,等等。由此可见,当时的稷下学宫是学派林立、人才济济,可谓是我国古代学术发展史上的“丛林”阶段。一般说来,稷下学宫允许各学派首领及其弟子来去自由。如荀子少时独自游学于稷下

学宫，在稷下学宫出名后有了弟子，又携弟子离去。这种流动的游学制度使各学派之间不断处于交流状态，极其富有发展活力。

现阶段我国大学改革的热点话题——学习与教学自由与稷下学宫“兼容并包、来去自由”的特点异曲同工。稷下学宫兼容并包、来去由己的教学制度，冲破了学府中各学派的门户之见，解除了学派之间、师生之间的森严壁垒，扩大了学生的知识面，体现了师生高度的主体意识和自主原则。它给当今高校的借鉴是：学生应该有学习的自由，教师应该有流动的自由。

(1) 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有选择学习内容、决定学习与方式以及形成自己思想的自由。可是，由于受传统观念束缚，我国大学生学习自由的范围还比较狭窄，学生缺乏学习自由的观念和把握学习自由权利的能力。长期以来，我国高校在教学组织上多采取学年制和班级授课制形式，辅之以严格的考勤制。整齐划一的教学管理既不符合因材施教的原则，也不利于学生积极性和主动性的发挥、不利于学生个性和人格的发展。为培养知识经济时代所需要的、富有创造性的人才，高校必须进行对此进行改革，要改学年制为真正的学分制并实行选课制和“走班制”。为此，高校要建立起弹性教学管理制度，授予学生选择学校、专业、课程、教师、授课地点、学习地点的自由。同时，学校应该给学生提供研究的课题和方向，并提供大量的信息资源服务，以指导学生作出自己的选择。通过改革，应使大学生们具有一定的自我选择权和自我设计、自我发展的能力，使学生的个性得到生成与发展、独立人格得到培养。

(2) 教师应有流动的自由。稷下学宫在教学管理方面实行流动、开放的制度，容许人才自由流动。它一方面容许学生自由寻师求学，另一方面允许教师自由招生、到处讲学、自由流动。允许师资队伍流动可以避免压制人才、埋没人才的现象，有利于学术思想的交流和教师自身的成长，并能改变不合理的人才结构。高校师资队伍流动是势在必行的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政府、教育主管部门及学校的任务应当是因势利导，制定相应的政策并采取有效的措施，充分发挥师资队伍流动的正向作用。

四、办学方针：学术自由、百家争鸣

稷下学宫采取了学术自由、百家争鸣的办学方针。田午政权创办稷下之学时，就号召各派学者为齐国实现统一霸业进行理论上的探讨。为了鼓励学者们进行理论探讨，齐国政府不仅仅让学者们“不治而议论”，而且还为其提供了丰厚的物质条件。这就使学者们有生活保障而无政事烦忧，因此“喜议政事”（《史记·孟子荀卿列传》）、“咸作书刺世”（《荀子叙录》）。于是稷下学者及其所持之“道”就有了相当的独立性和自由。另外，稷下学宫各派学术呈现出“百家争鸣”的局面。各家学者之间论辩的广泛与频繁是中国古代教育史上所罕见的。不仅各学派相辩，而且同一学派也相辩；不仅先生与先生辩，而且学生与先生之间也相辩；不仅稷下学宫内部相辩，而且还同稷下以外的人物相辩；不仅学者间相辩，而且还同齐王、宰相也辩。这充分反映了学宫中活跃的学术气氛。通过这种自由地争辩和批判，各学派既有所渗透、交融、吸收，同时也为齐国统治者提供了适宜的治国方案。

当今学者们矢志不渝的理想追求——学术自由与稷下学宫“学术自由、百家争鸣”的方针一脉相承。可以说，稷下学宫是实践学术自由的典型。它充分尊重士人之学，并对其不加干涉和限制，使学宫成为战国百家争鸣的缩影。它给我们的启示是：学术自由是学术发展的生命力，是繁荣学术、发展科学、探求真理的基本条件。崇尚学术自由是一种古老的、富有生命力的大学理念，也是当今学者们孜孜以求的理想家园。遗憾的是，我国在大学管理中，长期存在着对学术统得过死的问题，从而窒息了学术的发展和创造性人才的培养，使不少学生成了唯书唯上、没有独立思想的“人才”。高校要培养创新型人才，就必须改革传统的大学教学组织形式，提倡并实施“以辩论为主要形式、以培养学生创新能力与实践能力的目的”的教学组织形式。同时，让学生直接参与学术交流、参加学术辩论，以培养其创造力。

五、教师政策：尊重“先生”并提供优厚待遇

稷下学宫很尊重教师，并给予其优厚的待

遇。首先，学宫里的老师被尊称为“先生”。“不治而议论”是齐国君主给稷下先生们很高的政治待遇；更为重要的是，齐王待学者们“不臣己位”，把自己同学者的关系看成是“师友之交”而非君臣关系，他甚至还折腰“请为弟子”。其次，齐君根据学者的学术水平、社会名望、带徒数量以及资历等情况授以不同等级的官职称号，高者为“上卿”、“客卿”，次者为“上大夫”或“大夫”。如淳于髡因博学（号称“稷下之冠”）而被立于“上卿”，“赐之千金，革车百乘，与平诸侯之事”（《说苑·尊贤》）；孟子和荀子皆列于“卿”，齐宣王时邹衍等各派学者七十六人“皆赐于上大夫”（《史记·田敬仲完世家》）；列“大夫”和“学士”者另有“数百千人”，并“为开第康庄之衢，高门大屋，尊宠之”（《史记·田敬仲完世家》）。稷下学宫礼贤下士并给予其优厚待遇，是当时能长期兴盛的主要原因。

我们今天贯彻教师政策时反复强调的命题——尊师重教与稷下学宫尊重“先生”并提供优厚待遇的政策相似。齐君主对稷下学者的尊重，是办好这所高等学府的关键。这给当代兴办高等学校又有一定的借鉴：只有尊师重教，学校的教学质量才会提高、学校才会快速发展。因为

教师是教育实践的直接承担者和教育改革的实施者，一切教育改革与发展都离不开教师的参与，而教师的参与度又直接决定了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成败。在学校管理中，只有尊重教师并满足教师的需求、因势利导，才能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。但是，由于历史和现实的诸多原因，我国高校教师的社会地位和物质待遇还有待提高。因此，各级政府和学校不仅要注意提高教师的物质待遇，使他们能够专心地从事教学与科研，而且还要提高他们的政治待遇，如在学校发展方面要经常听取他们的意见，让他们切实感受到自己在学校中的主人翁地位等。□

参考文献：

- [1] 毛礼锐，沈灌群. 中国教育通史 [M]. 济南：山东教育出版社，1985.
- [2] 孙培青. 中国教育史 [M]. 上海：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，1992.
- [3] 孙培青，李国均. 中国教育思想史 [M]. 南京：江苏教育出版社，1986.
- [4] 李才栋等. 中国教育管理制度史 [M]. 南昌：江西教育出版社，1996.
- [5] 张瑞璠、黄书光副. 中国教育哲学史 [M]. 济南：山东教育出版社，2000.

（上接第91页）只有几十所；规模狭小，全部学生不过数千人；学科范围有限，只传授一些近代自然科学和语言知识。所以，它们的影响就有一定的局限性，不足以改变整个中国的教育和社会。□

注释：

①《中华教育界》第23卷第2期，1935年，转引自高适良主编：《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——洋务运动时期》第150页，上海教育出版社，1992年。

②《筹办夷务始末》同治朝四十七，24-25页。

③《筹办夷务始末》同治朝四十七，13-24页。

④《筹办夷务始末》同治朝四十七，13-24页。

⑤《读书月刊》1933年第2卷，第四号。

⑥《读书月刊》1933年第2卷，第四号。

⑦毕乃德：《同文馆考》，《中华教育界》，1935年，第23卷第2期，13-16页。

⑧毕乃德：《同文馆考》，《中华教育界》，1935年，第23卷第2期，13-16页。

⑨《读书月刊》1933年第2卷，第四号。

⑩《教育杂志》二十七卷，第四号。转引自高适良主编：《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——洋务运动时期》[M]. 上海：上海教育出版社，1992. 43.

⑪《教育杂志》二十七卷，第四号。转引自高适良主编：《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汇编——洋务运动时期》第179页，上海教育出版社，1992年。